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12月14日至2026年03月13日止。

第 87729026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9月22日

商 标

独兽派

申请人 独兽派（杭州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

地 址 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东湖街道新天路85号5幢B1009室

代理机构 中合国际知识产权股份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40类：纺织品精加工；木器制作；纸张加工；为他人酿造啤酒；动物屠宰；服装制作；印刷；药材加工；水处理；材料处理信息